

111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
應考人變更地址、E-MAIL 或姓名申請表

應考人		出生年月 日	
座號	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
考試等別		類科組別	
應考人簽章		聯絡電話	
申請日期	年	月	日
申 請 變 更 通 訊 地 址			
原地址			
變更後地址			
申 請 變 更 E-MAIL			
原 E-MAIL			
變更後 E-MAIL			
申 請 變 更 姓 名			
原姓名		變更後姓名	
變更後國民身分證正面黏貼處		變更後國民身分證背面黏貼處	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表請以傳真 02-22363223、掛號或電子郵件函知考選部特種考試司第二科，申請變更姓名者，請另附更名後之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戶籍謄本，俾憑處理。以傳真或電子郵件函知者務請電話確認(02-22369188分機3741、3742)。
- 二、寄件地址：116203 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 1 之 1 號特種考試司第二科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變更地址、E-MAIL 或姓名」。
- 三、電子郵件地址：exam11122@mail.moex.gov.tw